**「2015年文化部公共藝術實務講習」簡章**

1. **課程目的**

為利各機關辦理公共藝術相關業務人員熟悉公共藝術法令的運作及發展，並鼓勵藝術創作者、專業藝術行政者等相關領域人員參與公共藝術計畫，本部特辦理「公共藝術實務講習」。提供公共藝術法令流程、實務執行、以及案例分享，提供公共藝術相關人員理論與實務兼具的課程。

1. **課程對象**

公共藝術承辦人員、各級學校之總務、事務等行政人員、建築師，及參與公共藝術計畫相關專業人士。

1. **課程規劃**
2. 規劃特色

**※實務教戰**─認識法令與流程、如何辦理公共藝術、撰寫三階段報告書以及維護管理。

**※公共藝術新美學與民眾參與**─最新的公共藝術計畫與潮流。

**※執行案例分析**─精選年度案例分享，邀請講師現身說法。

**※現場Q&A**─現場問答時間，解答學員問題，解答問題，減少執行過程中的疑惑。

1. 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梯次 | 時間 | 地點 | 人數上限 |
| 高雄場 | 6月25日 | 高雄市立美術館演講廳 | 250人 |
| 台中場 | 7月9日 | 國立台灣美術館演講廳 | 250人 |
| 宜蘭場 | 7月13日 | 蘭陽博物館二樓會議廳 | 80人 |
| 台北場 | 7月23日 | 國立台灣大學普通教學館102教室 | 200人 |

1. 報名方式：
2. 全程免費，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
3. 報名日期及截止：6月3日(三)中午12點整開始報名，額滿為止。
4. 請至文化部公共藝術官方網站點選

**「2015年文化部公共藝術實務講習」**連結至專屬網頁報名

請連結網址：http://2015publicart.twotrees.tw/

或以手機、平板電腦掃描右方QRcode。

1. 承辦單位：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 (02) 2391-9394 #10羅小姐。
2. **注意事項**
3. 請務必以網路線上方式報名。報名後不克出席者，請於活動前三日上網取消。
4. 為利統計人數與作業流程，活動前兩日將關閉報名系統。
5. 完成報名手續者，請至網站報名查詢處檢視確認。
6. 課程及時間地點如有變動，將以網站公告為準。
7. 上課時數將計入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時數，需要時數者請務必填寫身分證字號。
8. 講習期間如遇颱風，以當地縣市政府公告上班與否作為講習辦理之依據，不另行通知，並於網站公告新的講習日期。
9. 本講習不提供杯具，請自行攜帶。
10. 本實務講習不提供住宿及免費停車位，如開車者請自行處理。
11.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異動之權利，請以網站公告為準。